

证券代码：430734

证券简称：源渤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源渤科技发展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培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；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〉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针对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出具了专项说明，详见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（2024-007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2023 年公司子公司向今日异彩（厦门）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今日异彩”）采购软件产品，采购金额 650,000.00 元；向今日异彩租赁位于厦门市思明区前埔路 159 号 10 楼办公室，2023 年租赁发生额为 10,000.00 元（月租金 5,000 元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预付租金 30,000.00 元；向万家康享（厦门）科技有限公司“以下简称万家康享”采购奇淼益康水用于销售，采购金额 108,000.00 元；向今日异彩（厦门）品牌管理有限公司“以下简称今日异彩品牌管理”销售餐饮门店用品，销售金额 8,667.10 元。

今日异彩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培元，万家康享和今日异彩品牌管理的原实际控制人为陈培元，过去 12 个月内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，故以上公司均为关联方，现追认以上关联交易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陈培元（持有公司股份 75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15%）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、股东中企智服（厦门）企业服务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 3,75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75%）实际控制人为陈培元，系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，因全体股东均与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全体股东不予回避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旭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蒋晓丹 李志鹏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制度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源渤科技发展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福建旭丰律师事务所关于源渤科技发展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源渤科技发展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